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4 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2025 年 5 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四）项目效益情况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六、存在主要问题

七、有关建议

摘 要

为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促进国有农场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于2024年2月26日下发《关于下达2024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资金的通知》（垦局秘〔2024〕13号）文件，批复同意安徽省农垦集团白米山农场有限公司实施2024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项目，并下拨财政资金123.5万元，主要用于建设护林防火值班营房及望火楼。

2024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项目较好地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建设内容，通过建设值班营房及望火楼，全天候观察森林火情，第一时间组织扑救，减少森林火灾对森林造成的损失，对保护森林资源、守卫森林安全具有重要意义，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显著。经评价，2024年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9分，评价等级为“优”。

该项目存在问题如下：建设项目超合同工期。项目施工合同约定的合同工期60日历天，实际工期95日历天。针对存在问题，提出如下建议：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全过程跟踪，发现违约或延期行为应及时采取措施，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按相关规定，2023年11月安徽省农垦集团白米山农场有限公司编制2024年部门预算项目申报文本对2024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资金项目进行申报，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批复2024年度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皖财预〔2024〕60号）文件精神，下达《关于下达2024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资金的通知》（垦局秘〔2024〕13号）对该项目进行批复。

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一栋值班营房及望火楼，用于护林防火值班营房及望火楼。

3. 项目实施管理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安徽省农垦集团白米山农场有限公司组成了由战略规划部牵头的监理、部门、分场、职工代表四位一体的监督机制，实时督查项目建设的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确保项目建设的质量达标。二是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项目实施单位根据省农垦集团《安徽省农垦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项目管理办法制定《安徽省白米山农场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和《安徽省白米山农场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管理办法合法、合规、完整。三是采购管理规范。该项目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安徽

农垦招标采购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采购活动；采购需求管理清晰，采购过程公平公正；中标人资格审查符合相关要求；按规定签署合同，合同内容和格式规范。四是项目档案资料及时收集，及时归档，落实专人负责，分类存档，确保档案资料齐全。

截至 2024 年底，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项目已完工验收。

4. 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安徽省农垦集团白米山农场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额为 123.57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共 123.5 万元，财政资金于 2024 年 3 月份到位，其余资金为农场自有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建设值班营房及望火楼，能够全天候观察森林火情，第一时间组织扑救，减少森林火灾对森林造成的损失，对保护森林资源、守卫森林安全具有重要意义，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显著。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目标 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值班营房及望火楼	1 座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底前

		项目准备时间	2024年6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工程直接费用	≤115万元
		设备购置费用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场防火保障能力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农场生态环境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农场可持续发展的影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结合项目管理过程，项目完成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对项目全过程进行梳理，评价财政资金的投入、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项目实施与监督管理过程是否规范、有效，是否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同时，通过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发现亮点和问题，为下一步安排部门预算和改进管理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1）客观公正、科学高效。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权责统一、奖优罚劣。绩效评价结果与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落实“谁花钱、谁负责”、“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主体责任。

2. 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框架〉的通知》（财绩〔2016〕627号）等文件要求，分别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4个方面进行评价。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实施了查阅资料、计算、分析性复核、实地察看、盘点、满意度调查等程序，采用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重点是对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情况，采购执行情况，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项目实施完成情况，项目的效益效果等进行评价。

4. 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主要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等作为评价标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结果按百分制打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安徽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受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委托，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操作规程〉和〈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流程〉的通知》文件要求，在

前期调研和农场绩效自评的基础上，优化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明确评价目的、方法，通过现场查看、调研座谈、数据采集、问卷调查等方式，顺利完成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组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财务核查、实地核查及深度访谈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合理、有效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99”分，依据财政绩效评价等级划分，本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见下表：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10	100%
过程	20	20	100%
产出	35	34	97.1%
效益	35	35	100%
合计	100	99	9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1）项目立项规范性按相关规定，2023年11月安徽省农垦集团白米山农场有限公司编制2024年部门预算项目申报文本对2024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资金项目进行申报，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批复2024年度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皖财预〔2024〕60号）文件精神，下达《关于下达2024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

补助资金的通知》（垦局秘〔2024〕13号）对该项目进行批复。

（2）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总体目标为建设值班营房及望火楼，能够全天候观察森林火情，第一时间组织扑救，减少森林火灾对森林造成的损失，对保护森林资源、守卫森林安全具有重要意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3）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关于下达2024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资金的通知》（垦局秘〔2024〕13号）及《白米山农场公司林业防火值班营房（望火楼）项目建设实施方案》，规定了项目目标及建设内容、项目投资与资金来源、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项目组织及社会、生态效益目标。有项目年度目标和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及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

2. 资金投入情况

（1）资金分配

根据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关于下达2024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资金的通知》（垦局秘〔2024〕13号），2024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项目由安徽省农垦集团白米山农场有限公司实施，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值班营房及望火

楼一座等，财政补助资金 123.5 万元。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与项目单位相适。

（2）资金到位率

根据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资金的通知》（垦局秘〔2024〕13 号）批复，下达 2024 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123.5 万元，2024 年 4 月 15 日安徽省农垦集团白米山农场有限公司拨入财政资金 123.5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项目管理情况

（1）组织实施

项目实施单位安徽省农垦集团白米山农场有限公司组成了由农场公司战略规划部牵头的监理、部门、分场、职工代表四位一体的监督机制，实时督查项目建设的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确保项目建设的质量达标。

（2）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根据省农垦集团《安徽省农垦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项目管理办法制定《安徽省白米山农场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和《安徽省白米山农场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管理办法合法、合规、完整。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完整并按规定归档。

（3）采购管理规范性

该项目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安徽农垦招标采购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采购活动；采购需求管理清晰，采购过程公平公正；中标人资格审查符合相关要求；按规定签署合同，合同内容和格式规范。

（4）项目质量可控性

该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项目建设（实施）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科学管理，质量上严格执行国家标准、进度上采用现代网络技术，安全上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条例，投资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保证工程目标实现。

（5）预算执行率

该项目批复预算 123.5 万元，实际投资为 123.57 万元， $\text{预算执行率} = 123.5 / 123.57 = 100\%$ 。

2. 资金管理情况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安徽省农垦集团白米山农场有限公司按照相关财务会计制度制定了《安徽省白米山农场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白米山农场财务费用报销有关规定》、《白米山农场财务费用报销有关规定》等财务管理制度。

（2）资金管理的规范性

项目实际投资为 123.5 万元，项目资金实际支付 123.57

万元，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拨付审批手续完整，符合项目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

（3）项目资金核算的准确性

项目实施单位根据相关会计制度对项目资金进行会计核算。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资金的通知》（垦局秘〔2024〕13 号），2024 年度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值班营房及望火楼一座等及《白米山农场公司林业防火值班营房（望火楼）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建设内容：建设一栋值班营房及望火楼，用于护林防火值班营房及望火楼，具体内容为：该建设一栋护林防火值班营房该防火值班营房规格：建筑二层局部六层，长 24.8 米，宽 10.0 米，高度 21.9 米；新建院区道路、地面硬化、围墙、大门等。

该项目实际完成的建设内容：建设 1 座二层（局部六层）望火楼及值班营房（规格：长 24.8 米，宽 10.0 米，高度 21.9 米）及附属围墙、室外地坪，并根据项目区实际生产生活情况，增加了市政供水管线连接和埋设，完成一二楼门窗调整、院内车棚建设等工程内容，极大提升项目区综合防火能力。

2. 完成及时性

本项目施工合同约定的合同工期 60 日历天（开工日期

为 2024 年 6 月 20 日，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20 日)；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20 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9 月 25 日，实际工期 95 日历天。实际完工时间比合同约定延迟 1 个月，扣 1 分。

3. 质量达标情况

2024 年 9 月 29 日，由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组成验收组，对白米山农场公司林业防火值班营房（望火楼）项目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本工程已按图纸设计及变更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竣工资料真实、完整，施工质量符合现行验收规范，各项功能满足使用，现场观感良好，经各方共同查验，一致认为该工程质量合格，同意该工程验收合格交交付使用。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

建设一栋望火楼及防火人员值班营房和防火设备存放仓库，提升科学防火水平，提升护林员积极性和主动性，第一时间行动减轻火灾影响和减少树木盗伐等情况，提高综合防火能力和保障森林安全，社会效益显著。

2. 生态效益

建设一栋望火楼及防火人员值班营房和防火设备存放仓库，提升科学防火水平，提升护林员积极性和主动性，第一时间行动减轻火灾影响，对保护森林资源、守卫森林安全具有重要意义，生态效益显著。

3. 可持续影响

项目的建成极大提升科学防火水平，提升护林员积极性和主动性，减轻火灾影响和减少树木盗伐等情况，为农场林业的可持续发展打下牢固基础。项目的建设对农场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随机访问 20 名受益群众，有效访问 20 名，项目总体满意度为 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 成立机构，加强领导。项目单位成立组织机构，明确分工、协调工作、落实责任，顺利推进各项工作。

2. 实施过程，规范有效。在项目工程实施时，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办法合法、合规、完整、有效、可控。

3. 资金管理，强调规范。认真执行财政资金管理有关规定，严格按照初步设计和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使用资金，做到按计划使用、按预算支出、按合同付款，报账手续合规。

六、存在主要问题

建设项目超合同工期。项目施工合同约定的合同工期 60 日历天，实际工期 95 日历天（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20 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9 月 25 日）。

七、有关建议

1. 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全过程跟踪，发现违约或延期行

为应及时采取措施，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建议加强项目效果管理，确保把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资金项目办实办好，提高项目单位经济效益、社会效益。